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3393-7862
聯絡人：涂淑雯
電 話：02-7736-5662

受文者：淡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二)字第1060092348C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、作業要點(0092348CA0C_ATTCH38. pdf、0092348CA0C_ATTCH35. pdf)

主旨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命題作業要點」第3點、第4點、第7點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6年7月19日以臺教師(二)字第1060092348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要點修正，適用於自107年度起參加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之考生，請務必轉知師資生知悉，以維護其權益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網站—「法令規章」—「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」—「行政規則」處下載(網址：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/index.aspx>)。

正本：各師資培育之大學

副本：國家教育研究院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(教檢試務單位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部法制處、綜合規劃司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電 2017-07-19
交 14:38:42
章